



甘肃（天水）国际陆港智慧综合物流园项目-“平急两用”城郊大仓 EPC 总承包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郊大仓 EPC 总承包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甘肃（天水）国际陆港智慧综合物流园项目-“平急两用”城郊大仓 EPC 总承包（项目名称）已由 [天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天发改综合备〔2024〕6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申请融资贷款及自筹](#)（资金来源），招标人为天水陆港智慧物流有限公司，项目已取得 [可研备案](#)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 [/](#)（标段）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项目用地范围 499.52 亩\(约 33.30 公顷\)。总建筑面积约 142375.89 m²，建设内容主要包括：2 栋冷库\(农产品加工中心\)、1 栋多温库\(药物储备\)、4 栋干仓\(生活必需品\)、2 栋物资接驳中心及配套设施，其中：冷库建筑面积 25602.33 m²。多温库建筑面积 9959.49 m²。干仓建筑面积 44428.6 m²。物质接驳中心建筑面积 23787.5 m²。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38597.97 m²。项目日吞吐量约 1.74 万吨/天，年吞吐量约 635.1 万吨/年。本次招标不含涉铁部分。](#)

2.1.1 建设地点：[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渭南镇。](#)

2.1.2 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项目用地范围 499.52 亩\(约 33.30 公顷\)。总建筑面积约 142375.89 m²，建设内容主要包括：2 栋冷库\(农产品加工中心\)、1 栋多温库\(药物储备\)、4 栋干仓\(生活必需品\)、2 栋物资接驳中心及配套设施，其中：冷库建筑面积 25602.33 m²。多温库建筑面积 9959.49 m²。干仓建筑面积 44428.6 m²。物质接驳中心建筑面积 23787.5 m²。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38597.97 m²。项目日吞吐量约 1.74 万吨/天，年吞吐量约 635.1 万吨/年。本次招标不含涉铁部分。](#)

2.1.3 投资估算或初步设计概算：[项目总投资：100761.23 万元，本次招标金额 98761.23 万元（不含涉铁部分）。](#)

2.1.4 工期要求：

总工期要求：1186 日历天。

设计开工日期：2024 年 10 月 25 日，

施工开工日期：2025 年 01 月 23 日，

工程竣工日期：2028 年 01 月 23 日

2.1.5 其他：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2.2 招标范围：(1) 工程设计范围：本项目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和后续的设计技术服务及管理。

(2) 工程施工范围：包括工程图纸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建筑工程内容。

(3) 工程采购范围：包括工程所需主材、设备的采购安装等。

(4) 整个项目后期的各项检查、验收、调试等事宜。

(5) 质保期内的维修、售后等各项服务。

即从本工程开工到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及质保期内维护等全部工程内容（交钥匙工程）。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须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申请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设计资质类别及级别）及以上设计资质，同时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施工资质类别及等级）及以上施工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工程总承包能力。

3.2 申请人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应当具有与招标项目规模标准和要求相适应的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和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同时具备工程建设类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 (1) 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 (2) 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上任职。



3.3 申请人及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应具备其他要求：

3.3.1 申请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承担过类似工程；

3.3.2 申请人承担过类似工程；

类似工程认定标准：投标人（联合体设计单位）具有良好的业绩，近 5 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内承担过类似工程设计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依据）；投标人（或施工单位）具有良好的业绩，近 5 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内承担过类似建筑工程施工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依据）。

3.4 其他：3.4.1 投标人的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没有被“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系统锁定的，参与本项目的施工单位须在“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后方可进行投标活动，自行打印《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在开标前 3 日以邮件的方式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 839986279@qq.com，并装入投标文件“其它材料”中，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省外企业须办理进甘信息登记，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施工企业在开标前按甘建建（2016）20 号文规定办理进甘信息登记，设计企业中标后按甘建服（2020）272 号文办理进甘信息登记。

3.4.3 在资格审查及评标阶段，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评标专家委员会应在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查询投标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及有无行贿犯罪记录，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或者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人取消其投标资格。

3.5 本次招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单位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标段投标活动。

3.联合体成员最多不得超过 3 家（设计单位 1 家和施工单位 2 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施工单位）和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投标，签约及履行合同和协议应承担的义务和法律责任，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法律责任，为此，联合体各成员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都应在联合体协议书上签署并加盖公章，联合体协议书原件或加盖公章复印件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注：联合体在投标登记时需由牵头人添加联合体成员信

息。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资格预审方法

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资格评审标准详见资格预审文件第三章。

5.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资格预审文件第六章。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6.1 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时间为：

2024年09月14日17:50--2024年09月19日17:50（北京时间）

6.2 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登录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免费下载。投标人可访问“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tianshui.gov.cn/ggzyjy/>）点击对应的招标项目公告，免费获取招标文件，也可通过登录天水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投标管理”栏目“招标文件获取”子栏目下在线免费获取。招标文件获取结束后，所有参与本项目施工单位须在“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后方可进行投标活动，投标人自行打印《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在开标前3日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 839986279@qq.com，并装入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7.1 资格预审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年09月2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为 根据天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天水市建[2020]21号文，本项目采用“不见面”投标方式。各投标人在线参加网上投标开标，具体流程详见《甘肃省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在线招投标系统使用指南》。

7.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天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tianshui.gov.cn/ggzyjy/>）（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